

股票代码 600354 股票简称 敦煌种业 编号：临 2013-013

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议未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
本次会议召开前未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

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二）出席股东和代理人人数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 人
所持有表决票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117,449,914
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26.23

（三）表决方式及大会主持情况

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王大和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。经与会股东（代理人）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

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公司 2013 年度贷款额度（不含棉花政策性收购资金贷款），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公司 2013 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1、审议通过了为酒泉敦煌种业棉蛋白油脂有限公司（含新疆敦煌种业玛纳斯油脂有限公司）担保 3 亿元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

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为甘肃省敦煌种业果蔬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1500 万元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3、审议通过了为甘肃省敦煌种业西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3500 万元(含酒泉市吉翱番茄制品有限公司)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4、审议通过了为酒泉敦煌种业百佳食品有限公司担保 5000 万元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5、审议通过了为武汉敦煌种业有限公司担保 3000 万元(含绵阳敦煌种业有限公司)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6、审议通过了为武威市敦煌种业种子有限公司担保 6000 万元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17,449,91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王森、张龙文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对所有议案的表决结果及所通过的决议合法合规、真实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王森、张龙文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特此公告。

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八日